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1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李汝革、张巍、王化成 3 名董事因公务缺席会议，李汝革副董事长委托丁世龙董事行使表决权，张巍董事委托林智勇董事行使表决权，王化成独立董事委托陈永宏独立董事行使表决权。4 名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普通股 A 股股票简称	华夏银行	普通股 A 股股票代码	600015
优先股股票简称	华夏优 1	优先股股票代码	360020
股票上市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赵军学	张太旗	
电话	010-85238570, 85239938	010-85238570, 85239938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2 号华夏银行大厦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2 号华夏银行大厦	
电子信箱	zhdb@hxb.com.cn	zhdb@hxb.com.cn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 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2,567,219	2,508,927	2.32	2,356,2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76,153	168,055	4.82	152,184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元/股)	12.18	11.55	5.45	10.31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 1-6 月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6 年 1-6 月
营业收入	32,876	33,356	-1.44	31,202
营业利润	13,166	13,159	0.05	13,125
利润总额	13,204	13,181	0.17	13,1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035	9,836	2.02	9,8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010	9,825	1.88	9,79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2	0.70	2.86	0.7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2	0.70	2.86	0.7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2	0.70	2.86	0.7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6.01	6.59	下降 0.58 个百分点	8.0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5.99	6.58	下降 0.59 个百分点	8.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227	-39,680	不适用	73,90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股)	-8.52	-3.09	不适用	5.76

注：1、2018 年 3 月，本公司对优先股股东派发现金股息人民币 8.40 亿元。在计算基本每股收益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公司考虑了优先股股息发放的影响。

2、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相关规定，2017 年 1-6 月和 2016 年 1-6 月“营业收入”比较数据已相应由 333.48 亿元、312.05 亿元调整为 333.56 亿元、312.02 亿元；2017 年 1-6 月和 2016 年 1-6 月“营业利润”比较数据已相应由 131.51 亿元、131.28 亿元调整为 131.59 亿元、131.25 亿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规定，2017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比较数据已相应由 98.19 亿元调整为 98.25 亿元。

2.3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数量和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户)		120,039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报告期内 增减	持股 比例 (%)	持股总数	持有有 限售 条件 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 股份数量	
						股份 状态	数量
首钢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	20.28	2,599,929,412	0	无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	19.99	2,563,255,062	0	无	
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	18.24	2,338,552,742	0	无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7,752,665	4.90	628,310,542	0	无	
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	4.37	560,851,200	0	无	
润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	2.13	273,312,000	0	质押	273,312,000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万能保险产品	其他	0	1.76	225,758,339	0	无	
上海健特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	1.31	167,671,900	0	质押	163,000,0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	1.30	166,916,760	0	无	
梧桐树投资平台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	0.87	111,297,048	0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首钢集团有限公司		2,599,929,412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563,255,062			人民币普通股		
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338,552,742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628,310,542			人民币普通股		

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60,851,200	人民币普通股
润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73,312,000	人民币普通股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万能保险产品	225,758,339	人民币普通股
上海健特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167,671,9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66,916,760	人民币普通股
梧桐树投资平台有限责任公司	111,297,048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注：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承诺自股份交割日（2016年11月17日）起5年内不转让其受让的本公司股份。

2.4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5 截至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数量和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16					
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股份增减变动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所持股份类别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分红一个险分红	0	39,100,000	19.55	优先股	无	无	其他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万能一个险万能	0	39,100,000	19.55	优先股	无	无	其他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传统一普通保险产品	0	39,100,000	19.55	优先股	无	无	其他
交银施罗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0	11,200,000	5.60	优先股	无	无	其他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5.00	优先股	无	无	其他
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	9,500,000	4.75	优先股	无	无	其他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	8,600,000	4.30	优先股	无	无	其他
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	8,400,000	4.20	优先股	无	无	其他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一投资1号单一资金信托	0	7,300,000	3.65	优先股	无	无	其他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	5,600,000	2.80	优先股	无	无	其他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	5,600,000	2.80	优先股	无	无	其他
上海浦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0	5,600,000	2.80	优先股	无	无	其他
前十名优先股股东之间，上述股东与前十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的说明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分红一个险分红、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万能一个险万能和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传统一普通保险产品为一致行动人。交银施罗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和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3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总体经营状况分析

报告期内，本公司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全面实施四年发展规划纲要，着力实施六大战略重点，各项工作扎实推进，经营效益达到预期目标，经营发展呈现稳中向好态势。

业务规模稳步增长

报告期末，本集团资产规模达到 25,672.19 亿元，比年初增加 582.92 亿元，增长 2.32%；贷款总额 15,375.91 亿元，比年初增加 1,435.09 亿元，增长 10.29%；存款总额 14,618.42 亿元，比年初增加 279.35 亿元，增长 1.95%。

经营效益保持平稳

报告期内，本集团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0.35 亿元，同比增加 1.99 亿元，增长 2.02%；平均资产收益率 0.40%，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01%。

业务结构不断完善

一是加强期限错配管理。保持资产负债结构稳定，流动性总体平稳。二是着力提高成本精细化管理水平。加强成本费用管理，强化预算约束，成本收入比 34.40%，同比下降 0.23 个百分点。三是持续深化中小企业金融服务商。小微企业贷款余额和客户数量较年初增长 14.13%、20.98%，完成“两增”目标。

服务国家战略取得积极实效

一是助力北京城市副中心建设。设立北京城市副中心一级分行已获银保监会批准，正在快速筹建。二是支持京津冀区域绿色发展。有效运用世界银行“京津冀大气污染防治融资创新”项目，项目总投放达 56 亿元。三是积极服务雄安新区金融需求。容城支行迅速开业，新区工作组积极对接入区机构，大力推进营销服务，与雄安集团合作创新了“区块链+供应链”业务模式。四是持之以恒推广京津冀协同卡。报告期末累计发卡 159.54 万张，较年初增加 16.84 万张。

金融科技建设与产品服务创新力度不断加强

一是加快推进网贷平台建设。建设总行端信贷管理系统网贷业务平台，力求实现业务全流程的数字化、线上化与自动化。二是数字化信贷产品发展迅速。与腾讯、蚂蚁金服、平安普惠等公司深入合作，陆续推出龙商贷、华夏蚂蚁借呗、普惠龙 e 贷等金融科技项目。三是产品服务不断创新。切入 12306、航天云网等大型央企重点平台，定制线上化、个性化服务；创新推出 B2B 支付存管系统和跨银行资金管理云平台，成为企业全流程跨银行管理账户资金的主办行。

合规经营能力有效提升

一是严格落实监管要求。以推进深化整治金融市场乱象工作为抓手，加强合规风险管理，完善内部制度。二是筑牢风险防线，确保资产质量。强化全面风险管理机制建设，狠抓资产质量管理，强化客户结构调整，严控准入。三是加强反洗钱工作管理。强化反洗钱客户身份识别和重点领域洗钱风险防范，积极配合反洗钱国际组织现场评估。

3.2 主营业务分析

3.2.1 会计报表中变动幅度超过 30% 以上的项目的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18 年 6 月 30 日	较上年末增减 (%)	主要原因
存放同业款项	19,438	-65.82	存放同业减少
拆出资金	54,798	260.04	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增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063	57.92	交易性金融资产增加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8,298	-79.36	买入返售债券减少

其他资产	16,201	37.39	其他资产增加
向中央银行借款	152,560	31.50	向中央银行借款增加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301,138	30.16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增加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6,122	-76.9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减少
其他综合收益	-313	不适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项目	2018年1-6月	较上年同期增减(%)	主要原因
利息支出	32,354	31.07	利息支出增加
投资收益/(损失)	296	106.99	投资收益增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362	-311.70	公允价值变动
汇兑损益	204	不适用	汇兑收益增加
其他业务收入	7	-41.67	其他业务收入减少
资产处置损益	-1	不适用	资产处置损失减少
其他业务成本	5	-84.85	其他业务成本减少
营业外支出	18	-37.93	营业外支出减少

3.2.2 利润表主要项目分析

(1) 利息收入

(单位: 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18年1-6月		2017年1-6月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对公贷款和垫款	28,539	50.74	25,082	51.52
个人贷款和垫款	7,075	12.58	5,460	11.21
票据贴现	264	0.47	81	0.17
持有至到期投资	7,384	13.13	6,178	12.69
应收款项类投资	6,125	10.89	5,722	11.75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648	2.93	1,674	3.4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944	3.46	1,679	3.45
存放同业款项	687	1.22	1,258	2.5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402	2.49	800	1.64
拆出资金	1,062	1.89	639	1.3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10	0.20	115	0.24
合计	56,240	100.00	48,688	100.00

(2) 利息支出

(单位: 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18年1-6月		2017年1-6月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吸收存款	12,052	37.25	9,680	39.21
应付债务凭证	7,864	24.31	5,871	23.78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7,072	21.86	5,441	22.04
向中央银行借款	2,178	6.73	1,576	6.39

拆入资金	1,713	5.29	1,033	4.1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029	3.18	846	3.43
其他	446	1.38	238	0.96
合计	32,354	100.00	24,685	100.00

(3)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单位: 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18年1-6月		2017年1-6月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理财业务	1,561	15.69	3,726	37.49
银行卡业务	5,342	53.68	3,682	37.05
信用承诺	1,260	12.66	908	9.14
代理业务	663	6.66	691	6.95
托管及其他受托业务	531	5.34	418	4.20
租赁业务	297	2.98	273	2.75
其他业务	298	2.99	241	2.42
合计	9,952	100.00	9,939	100.00

(4) 业务及管理费

(单位: 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18年1-6月		2017年1-6月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及福利	7,109	62.87	7,421	64.25
业务费用	2,627	23.23	2,622	22.70
折旧和摊销	1,572	13.90	1,508	13.05
合计	11,308	100.00	11,551	100.00

(5) 所得税费用

(单位: 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18年1-6月	2017年1-6月
税前利润总额	13,204	13,181
按法定税率25%计算的所得税	3,301	3,295
加: 不可抵扣费用的纳税影响	768	783
减: 免税收入的纳税影响	976	804
合计	3,093	3,274

3.2.3 资产和负债情况分析

(1) 贷款投放情况

按行业划分的贷款投放情况

(单位: 人民币百万元)

行业分布	报告期末		年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31,822	15.08	204,205	14.65
制造业	225,885	14.69	215,681	15.47
批发和零售业	180,692	11.75	169,086	12.13
房地产业	110,753	7.20	95,548	6.85
建筑业	97,092	6.32	89,946	6.45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90,869	5.91	85,981	6.17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52,807	3.44	48,268	3.46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50,649	3.29	42,876	3.08
采矿业	29,736	1.93	32,208	2.31
其他对公行业	75,992	4.94	70,629	5.07
票据贴现	19,038	1.24	16,507	1.18
个人贷款和垫款	372,256	24.21	323,147	23.18
总计	1,537,591	100.00	1,394,082	100.00

注：

1、为保证同口径数据连续可比性，本报告涉及贷款行业数据的年初数均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4754-2017“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标准重新认定。

2、其他对公行业主要包括农、林、牧、渔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住宿和餐饮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行业。

报告期内，本集团积极贯彻落实国家宏观调控和产业政策，积极支持实体经济，支持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不断优化行业信贷结构，着力支持战略新兴产业发展和制造业转型升级，加快发展绿色金融和民生消费等领域业务，优化信贷资源配置，压缩退出产能严重过剩、高负债等风险客户，积极贯彻普惠金融政策，持续提升小微企业金融服务能力，加快发展个人信贷业务，行业信贷结构持续均衡增长。

按地区划分的贷款投放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地区分布	报告期末		年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华北及东北	578,382	37.61	525,878	37.72
华东	411,910	26.79	382,613	27.45
华南及华中	350,659	22.81	305,926	21.94
西部	196,640	12.79	179,665	12.89
合计	1,537,591	100.00	1,394,082	100.00

报告期内，本集团紧密结合国家重大区域发展战略和地区经营特征，按照“立足京津冀、深耕中东部、服务全中国”的发展思路，强化分行分类管理，推动不同区域的分行因地制宜，加快优化区域业务结构，积极融入当地主流经济，区域信贷结构保持了持续均衡增长态势。

前十名客户贷款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余额	占比 (%)
前十名贷款客户	41,677	2.83

本公司严格控制贷款集中度风险，报告期末前十大客户贷款余额合计 416.77 亿元，占本公司期末贷款总额的 2.83%，占资本净额的 18.63%，控制在监管要求之内。

贷款担保方式分类及占比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报告期末		年初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信用贷款	317,251	20.63	268,629	19.27
保证贷款	564,250	36.70	524,552	37.63
附担保物贷款	656,090	42.67	600,901	43.10
— 抵押贷款	504,814	32.83	463,463	33.25
— 质押贷款	151,276	9.84	137,438	9.85
合计	1,537,591	100.00	1,394,082	100.00

(2) 主要贷款及利率情况

按业务类别划分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平均余额	利息	平均利率 (%)
企业贷款	1,084,167	28,803	5.31
零售贷款	341,572	7,075	4.14
合计	1,425,739	35,878	5.03

按业务期限划分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平均余额	利息	平均利率 (%)
一年以内短期贷款	562,034	12,704	4.52
中长期贷款	863,705	23,174	5.37
合计	1,425,739	35,878	5.03

注：一年以内短期贷款包括贴现。

(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	余额	占比 (%)
债券	-	-	39,373	97.94
票据	8,298	100.00	830	2.06
合计	8,298	100.00	40,203	100.00

(4) 主要存款及利率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平均余额	利息	平均利率 (%)
企业活期存款	586,095	2,184	0.75
企业定期存款	589,157	7,383	2.51
储蓄活期存款	106,517	159	0.30
储蓄定期存款	152,640	2,199	2.88
合计	1,434,409	11,925	1.66

3.3 按照业务或地区经营情况分析

3.3.1 业务收入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业务种类	2018年1-6月	占比 (%)	较上年同期增减 (%)
发放贷款和垫款利息收入	35,878	54.08	17.16
持有至到期投资利息收入	7,384	11.13	19.52
应收款项类投资利息收入	6,125	9.23	7.04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利息收入	1,648	2.48	-1.5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1,944	2.93	15.78
存放同业款项利息收入	687	1.04	-45.3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1,402	2.11	75.25
拆出资金利息收入	1,062	1.60	66.2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110	0.17	-4.35
手续费收入	9,952	15.00	0.13
其他业务	152	0.23	-54.35
合计	66,344	100.00	12.52

3.3.2 按照地区划分分析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利润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
华北及东北地区	16,905	-2.92	5,569	-27.50
华东地区	6,496	-2.55	3,137	29.09
华南及华中地区	5,861	7.50	2,555	78.80
西部地区	3,614	-5.49	1,905	17.67
合计	32,876	-1.44	13,166	0.05

§4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4.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公司需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4.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李民吉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16日